

沙縣文史資料

10

沙县文史资料

第拾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福建省沙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

一九九一年十二月

封面设计：张明堂

封面绘制：陈景仁

责任编辑：章义然

沙县文史资料

第拾辑

*

政协沙县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沙县印刷厂承印

1991.12

-
- 一 建国初期沙县基层政权建设…………… 郑培镛(1)
 - 二 十年艰辛 十年巨变
——沙县纺织厂创业史…………… 杨发章(6)
 - 三 开发新产品 攻关新工艺
——沙县制药厂科技进步带来效益 …… 杨发章(16)
 - 四 供销系统经营林产品纪实 …… 原世培(21)
 - 五 供销系统服务鹰厦铁路
——沙县路段记 …… 原世培 万 兴(34)
 - 六 伟大的变革
——记镇头区茅坪乡的土地改革 …… 张德津(41)
 - 七 一九五二年八街贯彻《婚姻法》试点纪实 … 润 宇(45)
 - 八 火车头农业合作化的回忆 …… 杨福妹(48)
 - 九 人民公社化的回忆 …… 杨福妹(55)
 - 十 六十年代困难的产生与被战胜的
见闻记略 …… 杨发章(61)
 - 十一 沙县建国初的工农教育 …… 庄年廷(76)
 - 十二 夏茂镇古路古凉亭考略 …… 巫德华(79)
 - 十三 狮子峰史料两则 …… 罗莲善(83)
 - 十四 《太阳经》由来的探讨 …… 陈玉堂(86)

十五 从夏茂水灾看新旧社会

两重天 苏崇中 巫德华(89)

十六 夏茂地区剿匪记 肖庆伦(95)

十七 坡后村的清匪运动 巫德华(99)

十八 民国初年高桥地区的匪患 林德书(103)

十九 马铺流血惨案 吴裕颐(107)

二十 解放前一次人民团体总登记各组织概况

介绍 官长发(109)

二十一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官长发(117)

(1)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2)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3)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4)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5)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6)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7)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8)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9)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10)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11)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12)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13)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14)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15) 沙县工商联大事记详篇

建国初期沙县基层政权建设

郑 培 镛

中国人民解放军配合闽西北游击纵队于 1949 年 6 月解放沙县，成立了沙县人民民主县政府。县以下设 14 个乡（镇），乡（镇）长由县府任命。凤岗镇镇长张子谦、夏茂镇镇长张承业、高桂乡乡长俞圣生、富溪乡乡长蔡美垵、彭梨乡乡长魏立标、儒罗乡乡长罗永骞、杨光乡乡长胡盛鸿、镇头乡乡长吴正昌、南霞乡乡长林进灶、潮阳乡乡长陈锦昌、高砂乡乡长郑太袖、郑湖乡乡长肖连发、青溪乡乡长吴裕颐、湖源乡乡长张其智，解放后第一批乡（镇）长于七月到职视事。乡（镇）设乡（镇）公所，配备有乡（镇）长 1 人、公安员 1 人、财粮员 1 人、税务员 1 人。因初解放，乡公所新生力量又未培养起来，大部份仍暂时保留国民党的供职人员。乡以下暂时保留保甲制，全县共有 159 保、1744 甲。1949 年 10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沙县人民民主县政府改称为沙县人民政府。同年 12 月 8 日，县长王德甫发布公告，全县划分为五个区：

第一区辖凤冈镇、富溪乡，区长马占胜、副区长刘玉亮、马书贵；

第二区辖镇头乡、南霞乡、潮阳乡，区长马补留；

第三区辖高砂乡、郑湖乡、青溪乡，副区长冯连玉；

第四区辖夏茂镇、彭梨乡、儒罗乡，区长赵仕经、副区长陈福科；

第五区辖杨光乡、湖源乡，区长房金锁。

区设区人民政府。

1950年1月，各区根据县人民政府关于废除保甲制度，建立乡人民政权的方案，结合各区具体情况，采取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孤立富农、打击地主的政策，有步骤地开展了建立乡村人民政权工作。乡(镇)以下改保为村，设村公所。置村长1人、副村长1人。城镇各街设人民街公所。

1950年各区乡通过减租反霸、发展壮大农会组织。由农会推选出乡主要干部乡主席、农协主席等，组成乡公所。

1950年3月20日，召开县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参加会议代表146人，县长王德甫作政府工作报告。全县有27保初步进行减租，斗争恶霸9人，消灭土匪292人，捕获匪首赖富妹等19名。在减租反霸剿匪基础上，发展农协会会员3746人，建立25个街、村人民政权，选举村长、农会主席1152人。随着农会力量不断壮大，1950年8月，县农民协会正式成立，选举唐仙有为主席。

1950年12月8日，政务院第62次会议通过了《乡(行政村)人民政府组织通则》和《乡人民代表会议组织通则》。县人民政府决定改区人民政府为区公所，乡公所为乡人民政府，城镇各街公所改为街人民政府。乡以下设村民小组，设小组长1人。区乡印章由县府统一颁发，分别于1951年1月1日与1950年12月15日开始启用，文曰“沙县人民政府第×区公所”“沙县××乡人民政府”。乡政府确定半脱产人员3~4人，即乡主席、书记兼财粮、农协主席，每月每人津贴大米35斤。办公费分为三等：甲等每月大米35斤，乙等每月大米30斤，丙等大米25斤。这时全县由11个乡(镇)，改划为59个乡

(镇),乡下设民政、财务、文教、生产、公安、武装等委员会。1951年5月8日,根据省人民政府通知,乡人民政府主席、副主席、书记名称,分别改称为乡长、副乡长、文书。从此乡设乡长1人、副乡长1人、委员3—4人,经区公所报县批准任命。乡长、副乡长、委员每年改选一次,连选连任,组成乡人民政府。

1951年5月24日,县人民政府颁发福建省民主建政工作实施的《福建省乡人民代表会议试行组织条例》,各乡(镇)人民政府依照《条例》陆续召开乡人民代表会议,一切重要问题均经人民代表会议作出决议,由代表会议选举产生乡人民政府组成人员。乡人民代表会议一个月开一次。同时,为加强财务制度管理,规定各村财政一律交乡统一管理使用。

1951年在夏茂东街搞民主建政试点,主要任务是结合抗美援朝、剿匪、土改、镇反为中心任务,巩固人民民主专政。以点带面,推动全县民主建政工作开展。到1951年8月,全县建立村人民政权63个,召开乡人民代表会议38次,到12月底,全县乡人民代表会议开660次,完成民主建政有78个乡(街)。

1952年5月,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执行《中央人民政府对于试行“关于调整机构紧缩编制的决定草案”通知》,具体规定区公所编制:

区公所编制14人,其中区长1人、副区长1人、民政干事1人、公安干事1人、财粮干事1人、生产干事1人、文卫教育1人、文书、会计和事务共2人、勤杂3人、预备名额1.5人。全县划分为9个区、87个乡、9个街,召开乡人民代表会议853次。到1952年,全县各乡镇普遍成立乡镇人民政府,城镇

各街也成立了街人民政府，从而彻底废除保甲制。

1953年上半年，结合开展互助合作运动，进一步整顿乡、互助组，共整顿71个乡，占75%；整顿互助组1350个，占78%。通过整顿，增加639户，一区一街、七区儒元乡和东街，试办三个农业合作社。

1953年3月1日，中央人民政府毛泽东发布命令，颁布《选举法》。1953年6月开始普选，6月20日成立县选举委员会，7月1日正式办公。我县于6月22日，开始在茅坪乡搞普选试点，接着全县组织192名干部，投入指导普选。全县划分为88个基层选举单位，390个选区、476个人口登记站。从1953年6月到1954年4月，分三批开展。每个基层选举单位分别成立选举委员会，除主席1人由县任命外，其他委员4~8人，由各乡镇报县批准，而后正式成立乡选举委员会，按选举法规定选出人民代表。乡镇人民代表名额：人口在二千人以下，选代表10~20人；人口超过二千人至五千者，选代表20~35人；人口六百人以下代表名额少于15人，但不得少于7人。代表选出后，召开第一次乡人民代表大会，听取前任乡长作乡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工作情况，选出乡长、副乡长和委员，组成乡人民政府委员会，呈报县人民政府审查任命。从此，政权建设更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更纯正。根据1954年1月内务部《关于健全乡政权组织的指示》，规定乡人民政府应设七个委员会：民政、生产合作、财粮、文教卫生、人民武装、治安保卫、调解等委员会。由乡镇委员任主任。

1954年3月24~29日，召开沙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出沙县人民政府委员会。组成人员：县长聂石柱，副县长赵仕经、黄文彬，委员石玉维（县委书记）等22人，从而进一步

加强对各乡镇领导。1954年5月，县府第1487号关于缩小区划的文件，明确规定乡（镇）人民政府人员编制：

五百户以上有五个乡，每乡供给干部五人；三百户以上五百户以下有十六个乡，每乡供给干部四人；二百户以上三百户以下有廿九个乡，每乡供给干部三人；一百户以上二百以下有六十五个乡，每乡供给干部2人。调整后，共有供给干部318人。

1954年6月，城关成立区人民政府，9月街人民政府改为街公所。全县按规定健全地方基层政权，建设做到有：

二类供给待遇：镇供给待遇5人，乡干部供给待遇3人，即乡长、副乡长兼支书、文书兼财务；

三种会议制度：（1）乡政委员会一般10—15天开一次；（2）乡人民代表大会，一般一个月至40天召开一次；（3）专门委员会半个月开一次，会期半天。

七个经常专门委员会：民政、生产合作、财粮、文教卫生、人民武装、治安保卫、调解，1956年规定山林多的乡并设绿化工作委员会。

1955年县人民政府改为县人民委员会；1956年5月，城镇各街公所取消，改成居民委员会。

十年艰辛 十年巨变

——沙县纺织厂创业史

杨 发 章

沙县纺织厂是改革开放以后崛起的一个新型企业。全厂现有干部职工 1370 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62 人,企业管理人员 71 人,生产工人 1237 人。厂部机构设置:党总支、共青团委、工会、武装部;厂部下设 11 个科室:行政科、劳工科、生产技术科、设备科、财务科、供应科、计划经营科、安全保卫科、新产品开发办、企管办、办公室;两个大车间(纺纱车间和织布车间);两个机修工段(一工段和二工段)。近期又创办了一个属集体所有制、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劳动服务公司。该厂是目前全县工业企业中生产规模最大、职工人数最多、厂房设备最新、产值利润最高的企业。它的诞生和发展,曾经经历了一段艰难曲折、艰苦创业的战斗历程。

做勇于开拓人 走艰苦创业路

沙县纺织厂,始建于 1981 年的 10 月,位于水南太和垄,坐落在三明至南平公路的北面,北至闽江支流的沙溪河、东邻省一九六地质队,西侧与植绒布厂毗邻,占地一万两千平方米。它的前身是沙县农机修造厂,当时全国开始了经济体制改革,农村的经济政策进行了全面的调整,普遍推行“家庭联产

承包责任制”，使农业机械行业在市场需求上急剧萎缩。在这种情况下，县委决定对农业机械修造厂实行“关、停、并、转”，筹建沙县纺织厂，并于 1981 年 9 月 20 日成立“沙县纺织厂筹建领导小组”，共十三人组成；组长郑阿谔（分管工业副县长），副组长张英豪（工办主任）、谢光浩（工业局局长）、余深盘（计委副主任）；成员有：刘友谔（财办主任）、陈步恒（劳动局长）、张如豪（基建局长）、邓源模（财政局长）、石汉文（物资局长）、张宏源（政府办主任）、黎宗潘（工行副行长）、朱合昌（人行行长）、余绍康（城关供销社主任），由谢光浩兼筹建办主任。筹建领导班子组成后，就着手分工，分头跑项目，要贷款，搞设备，并利用原农业机械修造厂的部分厂房和设备。在省、市业务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集中了全省四家小棉纺厂 11000 枚纱锭的旧设备（这些旧设备均为二十年代、三十年代美国、英国、瑞士、日本被淘汰的产品拼凑而成），组建成隶属于沙县工业局管辖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工业局撤销后，成立经委又归属经委管辖）。在三明纺织厂的大力支持帮助和具体指导下，在筹建领导班子的艰苦努力下，经过不到半年时间，于 1982 年 3 月 8 日建成投产（投产时，不足 11000 纱锭），并正式成立“沙县纺织厂”。任命第一任厂部党政领导班子，其成员名单：党支部书记余绍康（后担任厂长兼书记），副书记廖金仙；支委：刘水儿、林有恒、徐淑金。行政班子：厂长刘水儿，副厂长林有恒。下设“六股一室”：行政股、生产技术股、动力设备股、财务股、基建股、供销股、办公室。当时的全厂干部职工只 100 多人，全年总产值只有 150.7 万元。经过一段试产，由于设备陈旧、布局又不合理，因此，生产效率很低，当年出现了亏损，加上噪音大、粉尘多、工人生产操作不适应，厂部又重新研究改造旧设

备的方案,经上级主管部门研究批准,于1983、1984两年,对清花“蒲拉脱”设备进行了更新改造,分别从长汀、上海国营廿九厂购进十台“丰田”细纱机,并填平补齐了6台A186D梳棉机和一套并粗设备。至1984年底,才形成了8256枚纱锭的棉纺生产线,号称1.1万纱锭的生产能力。

1983年,经省、市业务主管部门研究批准,又进行了配套270台布机的技改工程,于1985年的元旦正式投产。至1985年底,形成了256台布机的生产能力。

以上从建成投产到几次的更新改造,工程总投资为369.97万元。从此以后,纺织厂的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开始显著提高,由“亏损”企业转变为“盈利”企业。

随着棉纺市场由滞销转向畅销的大好时机,县委又研究决定扩建纺织厂。扩建地址选择在凤岗镇北门居委会的背面,位于沙将公路距城关两公里处的“洞天后”,征地168318.2平方米,着手对1.1万枚纱锭进行易地更新改造扩建工程。又再次组建“扩建办”,由书记兼厂长余绍康总负责,副书记刘水儿,担任扩建办主任,副厂长林育柳担任扩建办副主任,从纺织厂抽调部分有办事能力的中层领导干部和优秀工人组成扩建班子,再次分头跑项目、搞设备、要资金。

根据省、市主管部门研究批准的意见,此项易地更新改造工程,要在原有1.1万枚纱锭规模的基础上,还要填平补齐4000枚纱锭,实际更新改造的规模是1.5万枚纱锭。另外,更新改造的厂房,按2万枚纱锭的规模设计。整个扩建工程经上海纺织工程设计院设计,并经有关部门的专家会审后,于1986年11月12日正式破土动工。这项工程的规模更大,任务更艰巨,难度也更大。为了按期完成工程任务,节约资金,扩

建办的全体同志，不怕劳累，真是千辛万苦地“跑”，千言万语地“求”，千方百计地“钻”，千真万确地“算”，连续闯过五道难关：土建进展缓慢关；梳棉设备不落实关；资金缺口很大关；安装技术难度关；水电设施困难关。经过三年的风风雨雨，克服种种困难，终于在1988年7月1日正式投产。1988年11月1日全部形成了生产能力，工程总投资为1380万元。由于建厂时有种种的原因，厂房未能建在一块，形成了南、北二个纺织厂。为了城镇建设的需要，县委从沙县至南平公路交叉处的洋坊村开辟了一条两公里长的新公路，建造了一座“东门大桥”，跨越沙溪河与城关北门新区相联接，直接通往沙将公路，这正好把南北新老纺织厂联结在一起。为了企业生产指挥的需要，厂部决定北门洞天后新厂作为“总厂”，水南太和垄老厂作为“分厂”。

沙县纺织厂从新建改造太和垄到扩建北门洞天后，年年都在搞基建，年年都在大变样。每年所得利润全部投入新的建设项目，用“滚雪球”的办法，不断进行滚动，越滚越大，使生产规模由小变大，生产设备由老变新，产值利润由少到多，这样逐渐发展起来的。在这十年的巨变中，纺织厂的干部职工付出了辛勤的劳动。许多搞基建的同志，在工作中，都不顾自己的身体，超负荷地进行工作；有的同志身体有病，还坚持出差，冒着严寒去青岛解决梳棉机设备；出差搞其他材料的同志，也是一去就是个把月，回来办理完报销手续又出差，回到家里都没有休息，马不停蹄，经济开支大，体力不支，也毫无怨言。党支部书记余绍康同志付出更大的牺牲，从建厂开始，他都没有离开过纺织厂，始终把自己的全部心血以致生命都奉献给轻纺事业上。在建厂期间，为了抢时间，争速度，无论狂风和暴雨，

严冬和盛夏，都阻挡不住他的创业意志；他率先垂范，以身作则，劳动的汗水同大家流在一起。搞基建的同志在他的影响下“战高温”“抗严寒”，没有节假日，没有星期天，不分昼夜，加班加点，连续作战，甚至他已知得了肝癌，还放弃了治疗的机会，亲自往返青岛等地购置设备，延误了治疗的时机，直至生命的最后一刻。他的模范事迹，博得了全厂职工的崇敬，全厂职工在他的带动下，同舟共济，努力拼搏，提出“辛苦我一人，美化十亿人”的豪迈口号，无论在生产岗位或在基建工程，都不折不扣地按预定计划和要求，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深化企业改革 强化企业管理

沙县纺织厂是建厂不久的新厂，建厂后，从领导到一般职工都缺乏企业管理的经验，而管理是一门比较复杂的综合性科学，要掌握现代化的管理这门科学并非易事。生前的余绍康同志，在实践中遇到不少的企业管埋方面的难题，他决心攻克“管理”这门科学关，并号召大家都来“攻关”。他采取了三条措施：1. 领导带头学习和掌握现代化管理知识，提高科学管理水平，他积极输送副厂级和中层领导干部到纺织院校管理专业去学习提高，培养管理人才，在几年中共组织五批到纺织大专院校学习达24人，学习回来都成为厂的骨干力量。2. 在岗工人采取分层次进行岗位技术培训，厂部制定一套完整的岗位技术操作培训规程，坚持每年开展几次岗位技术练兵和技术比武活动，以提高工人队伍的业务技术素质。3. 在实践中不断学习、探索、总结、提高。他自己则利用业余时间进行学习，对自己也采取了以下措施：（1）到有关部门借书阅读，或到书店购买有关企业管理方面的书籍，边干边学；（2）经常带着疑难

问题到外地老厂取经、请教；(3)从自己的工作实践中不断总结经验教训，从中去研究和探索，不断提高自身的科学管理水平。

为了搞活企业，充分调动企业职工的生产积极性、创造性、主动性，厂部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的改革，建立企业内部的竞争机制，大力推行“厂长负责制”，确立厂长在企业中的“中心地位”，按照“精减、效能、统一”的原则，加强厂长在生产经营方面的统一指挥作用；厂部的管理人员取消“铁饭碗”，实行“聘任制”；厂部科室、生产车间、班组、个人层层推行经营承包责任制，把经营承包的各项经济指标逐级进行分解，按月考核计奖，有奖有罚，奖勤罚懒，并把考核奖罚结果作为年终评先进、提升、晋级的主要依据，造成人人争当工作第一流和先进生产者的良好环境。余绍康同志根据自己几年的工作经验，亲自总结制定了一整套经济责任目标管理内容与考核办法，约一万三千多字，附加 94 张目标考核表，印成一本 1 公分多厚的文字资料，给纺织厂留下一份珍贵的精神财富。

为了企业的生存和产品在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还制定了四个保证体系：1. 制定质量升级和产品检测制度，从原材料到出产品的生产全过程，建立全面质量监督的保证体系；2. 制定物耗管理制度，建立包括各种物耗指标、节约有奖等的节能降耗保证体系；3. 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建立货款回收，广泛开辟资金来源，加速资金周转，提高经济效益的保证体系；4. 制定安全管理、标准化管理、班组管理、现场管理制度，建立综合管理指标的保证体系，以全面提高企业管理的素质。

关心职工生活 重视职工福利

纺织行业历来都是“三班倒”，工种也比较辛苦，工资级差也较低。过去有人说：“好男不进矿，好女不进纺”，加上刚刚建起的厂，资金少，底子薄，各方面条件都比较差。由于上述原因，加上福利条件差，曾经有一段，部分纺织女工纷纷要求离开纺织厂，另找理想的工作。这对纺织厂是一个很大的威胁。历届厂领导都意识到这一点，都把关心职工生活和福利，为职工办实事、办好事作为企业兴衰的大事来抓；只要政策上许可，经济上可能，都要解决好职工的各种困难和实际问题。只有加强精神上，物质上的“感情投资”，才能增强企业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几年来，厂部除了按目标管理完成以后应得的工资、奖金，体现社会主义按劳分配原则以外，还不断解决了职工共性和普遍关心的实际问题：1. 解决上下班回家难。厂部购置一部大客车，来回接送，方便职工上下班。2. 解决女工子女入托难。厂部办了两个托儿所，配备了5名保育员，入托25个幼儿；3. 解决职工住宿难。近几年厂部花了225.3万元新盖职工宿舍6幢，9827.93平方米，安排了75户和457个单身职工的住宿；4. 解决职工就近进膳难。厂部的总厂、分厂都办了职工食堂，配备了45个后勤人员，专为职工服务，随吃随有，饭热菜香，品种多样，做到热饭热菜热心肠，另外还专门为职工开设“小吃部”，方便职工购买食品。5. 解决文化生活贫乏，生活枯燥。总厂、分厂均设有运动场、娱乐室、阅览室、舞厅，还建立一支业余演唱队，经常自编自导排演本厂职工喜闻乐见的新人新事，购置了各种乐器，设有一个专门的“乐器室”，供职工娱乐，职工有兴趣，可以去学、去练，以活跃职工的文化生